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5 年“申请-考核” 制招收博士研究生综合能力面试录取方案

根据《中山大学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工作办法（试行）》（中大研院〔2016〕80号）及《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相关规定，结合我院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综合能力面试名单的确定

报考我院普通计划的考生，根据考生的专业能力笔试成绩，分学科专业（方向）按不低于1:1.2不高于1:3的比例确定进入综合能力面试人员名单，专业能力笔试成绩低于180分者不能进入综合能力面试。

专项计划考生综合能力面试名单分别按不同类型（学术学位、专业学位）考生的专业能力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以1:3的比例确定。

二、面试安排及要求

（一）资格审查

请面试名单中考生在面试前一天（工作日）15:00—17:00前往研究生科（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600号9号楼708室）报到并提供以下材料原件扫描件进行资格审查：

(1) 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1 份（正反面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

(2) 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生需提供有效的研究生证、境外学位学历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3) 本科学位证书原件。

(4)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学术学位硕士报考专业学位博士的考生须提供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原件。

(5)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报考专业学位博士须提交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原件（应届硕士生报名时提供含规培专业的在培证明）。

凡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取消面试资格。

同时需提交已签名的纸质版《中山大学 2025 年研究生考试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二) 面试方式、内容

1、复试采用现场面试。面试时间安排在 2 月 26 日—3 月 7 日之间，各学科具体面试时间详见附件 1。

2、面试主要对考生学科知识运用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基础知识及前沿领域掌握程度等进行综合考查。面试满分为 300 分，其中外语运用能力考核占 100 分，业务能力考核占 200 分。

外语运用能力通过面试考核。

业务能力考核主要根据专业培养要求和考生具体情况，结合考生提交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科研成果等报考材料，重点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掌握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情况及是否具备作为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相关内容。考生须准备 5-10 分钟 PPT 报告，内容包括个人介绍、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

3、每位考生面试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

三、面试成绩的使用

1、面试成绩为面试各考核方式成绩之和。面试成绩和笔试成绩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

2、普通计划各专业（方向）分导师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专项计划分别按不同类型（学术学位、专业学位）考生的综合考核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

3、面试成绩低于 180 分者，不得在参加面试的专业录取。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改报志愿

笔试成绩不低于 180 分，但未进入拟录取名单的考生，可申请改报志愿。第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的专业将在本网站发布接收公告，考生按照公布的接收条件和程序办理改报志愿手续。

五、信息公布

将在我院网站公布综合能力面试录取方案、综合能力面试考生名单、综合能力面试安排、接收改报志愿公告、面试结果等信息。拟录取名单经报学校研究生院审核后在医院官网上公示。

六、其他事项

1、学校研究生院将根据上级统一安排开通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校对系统，拟录取的考生可通过该系统进行邮寄地址校对及修改，届时请关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2、本方案未尽事项，以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

七、咨询、申诉及监督

（一）咨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研究生科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20-85253263

邮箱: zssyzs@163.com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600 号 9 号楼 708 室

(二) 申诉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研究生科

电话: 020-85253183

(三) 监督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 020-84111686, 020-84113696

邮箱: yzba@mail.sysu.edu.cn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研究生科

2025 年 2 月 20 日